



本期关注：版权赋能文化“双创”

# 版权赋能，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双创”熠熠生辉

□本报记者 赵新乐 朱丽娜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积淀着中华民族最深沉的精神追求，是中华民族生生不息、发展壮大的丰厚滋养和强大的精神支撑。习近平总书记对宣传思想文化工作作出重要指示强调，要着力赓续中华文脉、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着力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

文化“双创”，版权先行。作为知识产权的重要组成部分，版权涵盖文学、艺术和科学领域内的智力成果，兼具文化属性和创新属性，无论是守护根脉还是传承发展，都离不开版权的保护和助力。近日，在第九届尼山世界文明论坛召开期间，来自版权、出版、民间文艺等领域的专家学者和产业从业者齐聚“版权赋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平行论坛，探讨如何适应新时代需求，充分发挥版权的价值，以更更新的形式传承和发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努力实现多重转化，多方保护。

## 版权保护和优秀传统文化结合前景可期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源远流长、博大精深，是中华文明的智慧结晶。版权的产生、发展与文明的诞生、进步息息相关。

中国版权协会理事长阎晓宏在发言中提到，文化和版权的关系密不可分，版权资源是文化产业发展和信息传播使用过程中的基础性、战略性资源，是助推文化发展的动力。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过程中，一方面，要特别注意版权问题，不能把老祖宗留下来的东西“变”为己有；另一方面，也要在基于优秀传统文化的基础上鼓励创作出新的更好的作品。同时，如何对非遗传承人进行指导和帮助，通过作品登记、展示、推广等方式使其获得价值，这是非常重要的方面。

对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双创”的实现路径，阎晓宏认为，既要基于优秀传统文化的基础，又要有开拓创新的精神。在数字时代，要特别重视运用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的技术手段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此外，他提到，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过程中，版权一定要落地，要使版权的权利人和使用者都能受益，才能走得更远。

去年7月落成的中国国家版本馆，是文明大国建设的基础工程。中国国家版本馆（国家版本数据中心）党委书记、馆长刘成勇以《版本赓续中华文脉，版权赋能传统文化》为题谈道，版本是文明赓续、文化传承的重要载体，是中华文明看得见、摸得着、信得过的信证，也是“两个结合”的理论创新和实践演进的实证。国家版本馆从版本的视角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推进文明交流，促进文明对话，为世界了解、读懂中国打开一扇文化之窗，推动中华文化进一步普及。

此次论坛的举办地曲阜尼山，是孔子故里。千百年来，这里被人们尊为传承和弘扬先贤文化的人文圣境。近年来，山东深耕人文沃土，创新实施山东文脉工程、红色基因传承工程、文化体验馆的建设等，聚力打造文化“双创”新标杆。山东省委常委、宣传部部长白玉刚在致辞中表示，在推进“双创”的山东实践中，山东赓续历史文脉，以博物馆群建设以及儒学和儒典、齐鲁文库的编纂出版为契机，探索加版权、加数字化、加IP衍生品模式，赋予博物馆里的藏品、古籍里的文字以新的展现形式和艺术价值，努力实现多维开花、多重转化。

“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和创新是互为因果的辩证关系，保护是为了传承，传承需要创新，创新是保护、传承的最好途径。”浙江大学出版社特聘编审、原总编辑，“中国历代绘画大系”出版项目负责人袁亚春以“中国历代绘画大系”编纂出版为例提到，作为一项集搜集、整理、研究、编纂、出版和传播于一体的综合性文化工程，“中国历代绘画大系”是一次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创新的生动实践。“大系”品牌已经成为一个超级富矿，大IP，这为其后续更多有关的创新性工作的开展提供了无限可能。

“当前，版权保护和传统文化结合，发展前景良好。数字化技术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版权保护提供了精确高效的版权保护工具。纵观全球市场，版权亦使传统文化作品的国际受众和经济价值增加，通过文化创新，创造了全新文化体验，融入新媒体和艺术形式。”世界知识产权组织中国办事处主任刘华提到，在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与发展上，必须要树立国际化视野，才能向世界讲好中国故事。

“通过江苏南通家纺、福建德化陶瓷、江苏吴江丝绸这三个版权保护优秀案例示范项目，世界知识产权组织持续推广中国版权保护的成功经验，为其他国家提供借鉴，也期待与中国进一步加强合作，推动知识产权的保护和利用，促进全球创新和文化多样性繁荣发展。”刘华说。



“版权赋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论坛现场。

本报记者 朱丽娜 摄

## 数字赋能让版权与传统文化擦出“新火花”

数字技术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相遇，带来了储存介质载体、演绎呈现形式、版权保护和开发的全新改变，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传承创新注入新动力。

清华大学新闻学院教授、清华大学新闻学院元宇宙文化实验室主任沈阳围绕文化数字化与AI版权话题进行了分享。他认为，进入AI与版权交互的新纪元，通过科学、合理的版权保护，可以更有效地维护原创作者的权益，推动AI生成内容健康可持续发展。沈阳详细分析了AIGC对版权和传统文化相结合的多维性增强、革新性替代、创造性转化等多层次赋能作用，分享了在个性化大模型AI分身、虚拟人、机器人、全息人等方面的最新研究与发展趋势。

会议现场，中华书局古联公司总经理洪涛为大家展示了古联公司推出的数字人苏东坡。洪涛说，在很多人看来，由于古籍大多数为公版，与著作权关系甚远，但其实古籍整理工作与著作权联系密切。古联公司作为中华书局全资子公司，负责古籍数字出版业务，尤为重视版权开发，尝试依托数字化手段，让卷帙浩繁的古籍走出“深闺高阁”，让优秀文明古为今用、触手可及。数字人苏东坡实现了传统文化古籍里的内容向现代读者传输的创造性转

化和创新性发展。就这样，原本冷僻的、被束之高阁的古籍在版权的加持下也发生着新的变化，焕发新的生机。

凤凰集团江苏文脉编辑出版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凤凰出版社社长兼总编辑姜小青围绕江苏正在实施的大型地方历史文献丛刊《江苏文库》，就地方文献集成性编纂出版的思考与实践谈道，数字化的优势为大型地方历史文献的广泛传播提供了更大的平台和空间，我们应当在现有数据库功能的基础上，充分利用人工智能满足更多用户的个性化需求，使读者能够以多种方式感受中华文化魅力。

作为以互联网技术、区块链、大数据技术为核心支持的科技型企业，北京腾瑞云文化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杨亚楠分享了关于数字赋能产业发展的思考。在她看来，提高对数字资源的开发与利用，必须要推动并规范数字文化创造性转化，特别是将区块链技术应用与数字版权保护、运用更进一步结合，打出一套IP版权保护和运营的“组合拳”。腾瑞云旗下CPSP-数字版权资产服务平台具备版权存证、侵权取证、智能合约交易、文化资产数字化能力。平台可自动上传7×24小时全网侵权取证结果，进一步实现数字作品的固证，更加便

捷高效地为原创者提供数字版权保护的全流程管理服务。

随着中国游戏厂商“出海”进程的不断加快，游戏已经成为了海外年轻人了解中华文化、聆听中国故事的重要载体。米哈游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知识产权高级总监罗希介绍，米哈游坚持以版权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持续完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在不断提高版权管理水平的时候，米哈游以传统文化为源创造大量优质的版权内容，依托数字技术进行创新表达，努力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比如，米哈游推出的《原神》中，合作的首位非遗传承人杨乃东就是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杨家埠木板年画的第十三代传承人。由其雕刻的22块木板，用非遗的形式还原游戏内容，这一过程也被译成14种语言的字幕版本的视频，向全球玩家展现中国非遗的非凡魅力。

在论坛会场外的展示区，展出了丰富的民间文艺文创作品，每个展品旁都放置着作品登记证书，吸引了与会者驻足。从这些展品中，可以十分清晰地看到越来越多的传统文化元素正借助版权，在实现“双创”的路上渐行渐稳。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正通过多元化的版权开发方式，与现代生活深度融合共生。

## 发展中的挑战呼唤更加完善的版权制度

随着数字技术持续更新迭代，版权产业形态发展日新月异。在传统文化和版权相携前行的过程中，遇到的版权问题也愈发错综复杂，机遇与挑战并存。

刘华提到，首先面临的就盗版和侵权问题。数字环境下，盗版问题复杂，难以有效打击；海量的信息流通，使文化作品筛选和鉴别变得更困难，特别是数字环境下，作品易被篡改，影响文化传承的准确性；随着文化走出去的脚步逐渐加快，跨国法律风险也逐渐显现。

文化的繁荣发展，离不开政策的引领和保障。版权制度始终服务于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发展起着保障、驱动的作用，利用版权制度更好地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进行保护是与会嘉宾的共识。

中国文联副主席、中国民间文艺家协会主席潘鲁生围绕民间手工艺的保护和传承谈道，

民间手工艺的版权保护是民间文艺文化传承、生产发展、跨界赋能的关键因素，关系到国家的文化安全、产业的原创价值和手工艺群体的文化经济利益。如何为传统文化传承发展提供更好的法律制度基础，是亟待解决的问题，特别是在对手工艺相关的传统知识、遗产资源、民间艺术形态以及文化环境和空间的保护等方面，保护需求尤为迫切。

“民间手工艺的发展需要夯实现代化的制度基础，版权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石，是一种新型的产权安排的机制，也是一种创新激励机制。加强版权保护有助于形成民间手工艺的现实生产力和核心竞争力，有助于激发民间手工艺人的创新热情，将创意转化为高品质、高附加值的民间文艺产品。”潘鲁生说。

当前，内蒙古、贵州、四川等全国不少地方都在中宣部版权管理局的指导下开展了民间文艺版

权保护与促进试点工作，大力推动民间文艺版权保护和产业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保护传统文化资源持有者的合法权益，帮助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资源的合法使用，解决传统文化资源收集、整理、传承、利用、发展中的纠纷，都需要通过完善版权制度来解决。”中南财经政法大学教授、国家版权局国际版权研究基地副主任胡开忠认为，版权在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中发挥着十分重要的作用。具体主要表现在：确认权利归属，定分止争；激励创新，促进作品再创作和通过传统文化的创新推动文化产业的发展。

胡开忠建议，为了进一步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应当完善《著作权法》的相关规定，加快民间文艺作品著作权保护相关工作。

## 业界声音

### 方寸木梳上的版权故事

——访周氏木匠第七代传人、嘉祥木雕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周广胜

□本报记者 朱丽娜 文/摄

在山东曲阜举办的“版权赋能：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论坛会场外的展台上，一把把精美的木梳，吸引了许多参会者欣赏。这些精美的木梳都出自周氏木匠第七代传人、嘉祥木雕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人周广胜之手。更让人印象深刻的是，每一把木梳旁边，都有一张醒目的作品登记证书。

周广胜在接受《中国新闻出版广电报》记者采访时表示，我国有着悠久的梳文化，木梳作为生活必需品，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而版权则是将传统文化和现代产业进行链接的重要“转换器”。

#### 创业史也是版权意识觉醒史

说起自己的创业史，周广胜觉得也是版权意识觉醒史。2001年年初，周广胜给别人代加工桃木剑，但他发现，挣的加工费还不如打工赚得多。由于没有自主创新产品，周广胜在市场竞争中始终处于被动。3年过去，他不仅没有赚到钱，还赔了200多万元。这段经历使他明白一个道理：没有创新，就没有定价权，没有创新，就没有主动权。

后来，周广胜发现了精品木梳的市场空白，他决定将中国传统雕花和梳子产品相结合，延续中国传统的“梳礼”，赋予木梳独特的价值。于是，在结合家族延续300多年的木雕工艺的基础上，周广胜对木雕工艺进行大胆创新和变革，运用非遗雕刻技法，将原本常出现在建筑、家具上的雕刻工艺转换到方寸木梳之上。

就这样，靠着一把小梳子，周广胜找到了企业发展的方向。2016年，周广胜成立了山东周广胜木雕有限公司，专注于梳妆用品、木质实用品及木雕工艺品的研发制作。如今，公司已经从一个寥寥几人的木工作坊发展成一家拥有百人的知名木雕企业。周广胜向记者介绍，他们秉承着做一把有文化的梳子，让每一把木梳都成为艺术品的理念，把版权始终置于公司发展的核心位置。

“我们每一个新品的研发设计都经过无数遍推敲，目的就是让产品经典耐看。原创之路艰难，却最为稳妥、长久。”周广胜坚持走原创路线，创作出大量精雕木梳原创作品，如《花影》《和和美美》。同时还有木镜、发簪和首饰盒等产品。为弘扬齐鲁文化和儒家文化，公司推出“嘉祥有礼”“济宁有礼”“好品山东”等系列梳镜套装，赢得市场好评，与孔子博物馆联合推出《鲁壁藏礼》《杏坛梳镜套装》等文创作品，实现良好互动和相互赋能。

#### 加快版权转化 走创新之路

目前，山东周广胜木雕有限公司拥有20多人的研发团队，专注于木制品原创研发。周广胜介绍，公司的产品融入了深浮雕工艺、镶嵌工艺、彩绘工艺、大漆工艺等，既讲究线条流畅、气韵生动，又造型立体，使雕刻的形象呼之欲出。

为了保护这些凝聚创作心血的作品，山东周广胜木雕有限公司将技术革新与知识产权工作作为重中之重，专门成立版权管理工作小组，持续培育、增强全员版权意识，严把作品登记工作，做到新品登记、新品有证。周广胜告诉记者，通过版权保护，企业可以更好地维护自己的创新成果，推动传统文化创新发展。

通过版权的管理和转化，周广胜的木梳具有了更强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公司累计登记各类版权作品1000余件，在2020年荣获山东省版权示范单位称号。一边坚持走原创之路，一边加快版权作品转化，多年来，周广胜在深耕国内市场的同时，还积极开拓海外市场，扩大海外贸易，将产品销往美国、加拿大、韩国、印度等多个国家和地区，海外贸易市场份额在逐步增加。公司的年营业收入稳定在2000万元以上，每年版权相关收入占公司营收的80%以上。

在采访的最后，周广胜表示：“版权保护不仅是对产品进行保护，更是对劳动、创新的尊重。未来，我们将始终坚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重点推进‘文化+产业创新’，宣传中华梳篦6000年的故事，推动济宁文化产业‘梳’出去、活起来。”



论坛会场外展示的山东周广胜木雕有限公司生产的木梳产品，旁边的作品登记证书格外醒目。